

证券代码： 837774

证券简称： 珠江文体

主办券商： 广州证券

## 广州珠江体育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专项报告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及《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对公司 2019 年上半年募集资金的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进行专项核查。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016 年 9 月 28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6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等相关议案，本次股票发行拟增资不超过 87,000,000 股（含 87,000,000 股），每股价格为人民币 1.88 元，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63,560,000.00 元（含 163,560,000.00 元）。募集资金用途为参与体育场馆 PPP 项目投资、产业链整合项目、自主进行或参与文体会展项目投资、智能化体育场馆建设以及补充流动资金等方面。公司已于 2016 年 9 月 30 日在股转

系统上发布《2016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公告编号：2016-026）及相关议案。2016年10月20日，该方案经公司2016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6年10月24日，公司发布《股票发行认购公告》（公告编号：2016-030），2016年10月27日至2016年12月26日认购缴款期内，广州珠江实业集团有限公司（简称“珠江实业集团”）、广州珠江物业酒店管理有限公司（简称“珠江酒馆”）、广州江迅清洁服务有限公司（简称“江迅清洁”）等3位认缴人合计认缴投资款16,356.00万元。

2017年2月17日，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述事项出具天职业字【2017】2947号验资报告。

2017年3月22日，公司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文件《关于广州珠江体育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股转系统函<2017>1606号），确认公司本次股票发行87,000,000股，其中限售0万股，不予限售87,000,000股。2017年4月18日，公司本次新增无限售股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 二、募集资金存放及管理情况

为进一步加强募集资金管理和运用，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指南》及《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等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规则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放和管理，于2016年9月28日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2016年10月20日的2016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

大会上审议通过了《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上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已于2016年9月30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上。

公司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按规定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主办券商及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此次股票发行的募集资金专户情况如下：

户名：广州珠江体育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白云支行

账号：6639 6787 0360

### 三、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公司2017年合计发行股票8,700万股，募集资金16,356.00万元，公司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白云支行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此次发行所募集的资金已存放在该专项账户中。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用于参与体育场馆PPP项目投资、产业链整合项目、自主进行或参与文体会展项目投资、智能化体育场馆建设以及补充流动资金等方面，以加速公司转型升级进程，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提升市场占有率。

2019年3月15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详见公司2019年3月1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广州珠江体育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公告》（公告编号：2019--011）。

公司于2019年5月15日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前

述议案。

根据公司于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股票发行方案》规定的募集资金用途相符，具体如下：

2019 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表

| 项目                                       | 金额（元）                 |
|--|-----------------------|
| <b>一、募集资金 2018 年 12 月 31 日余额</b>         | 142,662,009.42        |
| 减：手续费                                    | 445.65                |
| 加：利息收入                                   | 1,750,510.33          |
| <b>合计</b>                                | <b>144,412,074.10</b> |
| <b>二、募集资金使用</b>                          |                       |
| 其中：参与体育场馆 PPP 项目投资                       | 14,782,402.00         |
| 产业链整合项目                                  |                       |
| 自主进行或参与文体会展项目                            |                       |
| <b>合计</b>                                | <b>14,782,402.00</b>  |
| <b>三、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b> | <b>129,629,672.10</b> |
| 其中：用于购买银行理财产品                            | 120,000,000.00        |

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9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议案规定，公司在确保不违反《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且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可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极低风险的银行短期理财产品，额度不超过 12,500 万元（含本数），可滚动使用。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28 日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前述议案。

#### 四、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

2019 年 3 月 15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详见公司 2019 年 3 月 1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广州珠江体育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公告》（公告编号：2019--011）。

变更前，募集资金用途如下：

| 序号 | 用途              | 募集资金投入<br>金额（万元） | 占募集资金总额<br>比重 |
|----|-----------------|------------------|---------------|
| 1  | 参与体育场馆 PPP 项目投资 | 9,000            | 55.03%        |
| 2  | 产业链整合项目         | 3,200            | 19.56%        |
| 3  | 自主进行或参与文体会展项目   | 1,200            | 7.34%         |
| 4  | 智能化体育场馆建设       | 1,800            | 11.00%        |
| 5  | 补充流动资金          | 1,156            | 7.07%         |
|    | 合计              | 16,356           | 100%          |

变更后，募集资金用途如下：

| 序号 | 用途              | 投入金额(万元)  | 比重     |
|----|-----------------|-----------|--------|
| 1  | 参与体育场馆 PPP 项目投资 | 14,956.00 | 91.44% |
| 2  | 产业链整合项目         | 1,200.00  | 7.33%  |
| 3  | 自主进行或参与文体会展项目   | 200.00    | 1.22%  |
|    | 合计              | 16,356.00 | 100%   |

公司于 2019 年 5 月 15 日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前述议案。

公司按照股票发行方案承诺的募集资金用途使用资金。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指南》等相关规定使用募集资金，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违规行为，同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募集资金的相关信息。

## 六、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的结论性意见

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均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指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问答一定向发行（一）》、

《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违规存放与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 七、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于2019年8月26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并批准报出。

广州珠江体育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8月28日